

**桃園市立中壢高商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
註冊流程 (2 月 11 日週二)**

時間	內容	說明	地點
9:30 10:10	註冊 會議	請各班導師及班長與會， 會議中說明註冊流程（綜合職能科除外）	圖書館 一樓
10:10 12:00	各班 註冊	須完成註冊程序單所列程序 （領書；繳交學生證至教務處蓋章）， 當天 16:30 前 將註冊程序單繳回教務處註冊組	各班 教室 、 游藝館

